

南方東英 KOSPI 200 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CSOP ETF 系列的子基金*

(*此傘子基金包含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8 日

- 本產品是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 本產品的投資策略涉及使用掉期以透過 KOSPI 200 期貨來取得 KOSPI 200 指數的風險承擔，而 KOSPI 200 期貨回報可能與其參考資產（KOSPI 200 指數）的現貨價格回報並不相同。
- KOSPI 200 指數高度集中於其前兩大成分股（即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及 SK Hynix Inc.），兩者皆屬於同一產業（即電子與科技硬件產業，且聚焦於半導體業務）。因此，本產品涉及相關行業集中風險。
- 與金融衍生工具相關且由產品內部承擔的成本可能會有所上升，例如掉期費用。
- 本概要向閣下提供有關本產品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章程的一部分。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本產品。

資料便覽

股份代號:	3537
每手交易數量:	100 個單位
基金經理:	南方東英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受託人及過戶處: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託管人: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基本貨幣:	美元（「美元」）
交易貨幣:	港元（「港元」）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估計為 1.8% #
派息政策:	由基金經理每月酌情釐定。分派可從資本中支付或實際從資本中支付，導致子基金的資產淨值（「資產淨值」）減少。然而，概不保證會定期派息或分派金額（如有）。分派將以港元作出。
本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	12 月 31 日
ETF 網址:	https://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hk-ckcc （網址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閱）

由於子基金（定義見下文）乃新成立，該數據僅屬最佳估計數字，代表於 12 個月期間的估計經常性開支總和，以佔同期估計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列示。於子基金實際運作時，該數據可能有差別，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經常性開支比率數字不包括子基金投資金融衍生工具（定義見下文）（包括掉期）相關的費用。在子基金推出後首 12 個月內，經常性開支比率數字以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 2.00% 為上限，而任何超過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 2.00% 的經常性開支將由基金經理承擔，不會從子基金中扣除。

這是甚麼產品？

南方東英 KOSPI 200 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子基金**」）是 CSOP ETF 系列的子基金*（*此傘子基金包含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本信託**」）的一個子基金，而本信託是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子基金乃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 8.8 章及 8.10 章獲認可的主動型管理交易所買賣基金。本子基金之單位（「**單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掛牌買賣，交易方式與股票相同。子基金以美元計值。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旨在透過金融衍生工具（「**金融衍生工具**」）取得 **KOSPI 200 指數** 的風險承擔，並結合備兌認購期權策略（詳情見下文）。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產生收入、維持資本增值潛力，同時減輕部分下行風險。請注意，備兌認購期權策略亦會限制潛在上行空間。

投資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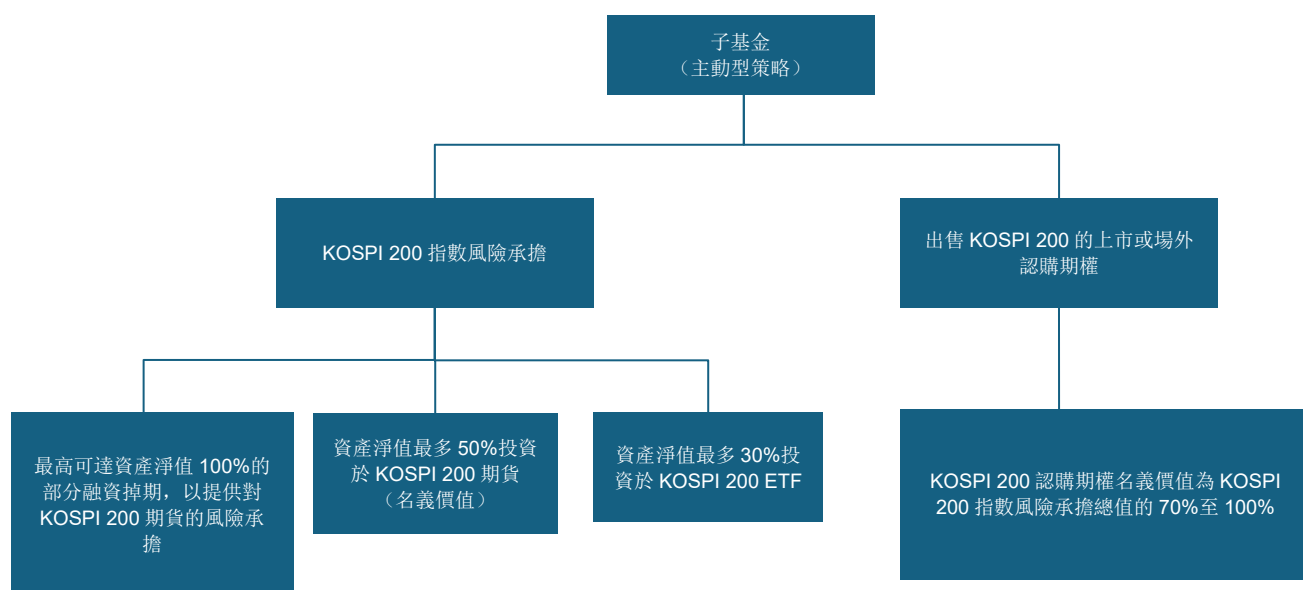
子基金旨在主要透過以下方式實現其投資目標：(i) 採用合成代表性抽樣策略，透過下文所述的 **KOSPI 200 期貨**（定義見下文）以取得對 **KOSPI 200 指數**（「**參考指數**」）的風險承擔；及 (ii) 出售（即「沽出」）參考指數的認購期權，以向認購期權的買方收取款項（即「**期權金**」）。子基金將透過以下方式取得參考指數的風險承擔：

- (i) 採用合成代表性抽樣策略，將高達 100%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金融衍生工具**」），該等金融衍生工具將為與多個交易對手方進行的部分融資掉期，以使子基金取得 **KOSPI 200 期貨**（定義見下文）的風險承擔；
- (ii) 投資於在韓國交易所（「**韓交所**」）上市的即季¹**KOSPI 200 期貨**合約及 / 或即月¹小型 **KOSPI 200 期貨**合約（統稱為「**KOSPI 200 期貨**」）的長倉，名義價值最多達其資產淨值的 50%。當基金經理在到期前將 **KOSPI 200 期貨**轉倉，子基金亦可持有遠期季度或遠期月份¹**KOSPI 200 期貨**（視情況而定）；及 / 或
- (iii) 子基金亦可能將最多達其資產淨值的 30% 投資於追蹤參考指數表現的交易所買賣基金（「**KOSPI 200 ETF**」），該等基金已獲證監會認可或為守則第 7.11A 章項下的合資格計劃。

子基金亦將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即涉及沽出參考指數的上市或場外（「**場外**」）認購期權（「**KOSPI 200 認購期權**」），其名義價值介乎子基金對參考指數的風險承擔總值的 70% 至 100%（「**備兌認購期權敞口**」）。**KOSPI 200 認購期權**為以現金結算的歐式期權，於到期時方可行使。

下圖列示子基金的主要投資策略：

¹「即季」及「即月」**KOSPI 200 期貨**分別為距離到期日的時間最短的季度合約和月度合約。「遠期月份」**KOSPI 200 期貨**或 **KOSPI 200 認購期權**為距離到期日的時間較長的合約。



合成代表性抽樣策略詳情

採用掉期進行合成模擬

透過採用合成代表性抽樣策略，子基金將訂立多項部分融資掉期（即與多名掉期對手方訂立的場外金融衍生工具），子基金將發行單位而取得的部分認購所得款項淨額提供予掉期對手方作為初始保證金（「**初始金額**」），初始金額將由受託人委任的託管人以獨立賬戶持有，並僅會於子基金違約時才轉移予掉期對手方，而掉期對手方將向子基金提供 KOSPI 200 期貨的風險承擔（扣除交易成本）（「**KOSPI 200 掉期**」）。

初始金額

不多於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40% 將通過現金及獲證監會認可的貨幣市場基金上市單位不時用作取得掉期的初始金額。在特殊情況（如掉期對手方在市場極端動盪時增加初始金額要求）下，初始金額要求可能大幅增加。初始金額將轉移予受託人委任的託管人，託管人將於指定賬戶代子基金持有該款項，而掉期對手方將於上述轉移後對初始金額（及相關賬戶）擁有抵押權益。並無法定所有權的轉移及初始金額仍然屬於子基金，惟將於其加設以掉期對手方為受益人的抵押權益。

對手方風險承擔

為就相關掉期下按市價計值的風險獲得抵押，將於掉期交易期間內每個營業日轉移額外金額作為變動保證金（由子基金轉予掉期對手方或反之）。該等變動保證金將以所有權轉讓或以抵押權益（連同就其授予的使用權（類似所有權轉讓））方式轉移。在此過程中，基金經理將管理子基金，以確保子基金所持抵押品至少相當於子基金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 100%，並每日按市價計值以維持於該水平，以確保交易日結束時沒有無抵押對手方風險承擔（受即日價格變動、市場風險及結算風險等規限）。倘子基金所持抵押品於任何交易日 T 並非至少相當於子基金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 100%，則於該交易日 T 結束時，基金經理一般將要求各掉期對手方交付額外抵押資產（即變動保證金）以補足價值差額，該交付預期於交易日 T+2 或之前進行結算。

每個掉期對手方將提供抵押品，以期將子基金對每個交易對手的風險淨額減少至 0%，惟不高於 250,000 美元（或等值貨幣）的最低轉讓額將適用。

下圖闡明以掉期為基礎的合成代表性投資策略如何運作：



*初始金額將由託管人於獨立賬戶持有並受抵押權益規限。

選擇掉期對手方的準則

選擇掉期對手方（或替代掉期對手方）時，基金經理將考慮多項準則，包括但不限於擬定的掉期對手方或其擔保人為具規模財務機構（按《守則》界定），持續受審慎監督管理；或證監會根據《守則》可接受的其他實體。基金經理亦可設定其認為適當的其他選擇準則。掉期對手方必須獨立於基金經理，並將採用審慎的估值折扣政策。

掉期費用

子基金將承擔掉期費用，該費用包括與掉期交易相關的所有費用，並由基金經理與掉期對手方根據實際市場情況按每個個案商討及達成共識。掉期費用相當於不定額的差價（可為正值或負值）另加韓國每日基準利率²（「KOCRD」），反映經紀佣金，以及掉期對手方為提供 KOSPI 200 期貨的表現而對相關對沖進行融資所產生的成本。

如果掉期費用（KOCRD 加上不定額的差價）為正數，則將由子基金承擔，並且可能對其資產淨值及子基金表現產生不利影響。相反，如果掉期費用（KOCRD 加上不定額的差價）為負數，則掉期對手方將向子基金支付掉期費用，並可能對子基金的表現產生有利影響（目前掉期費用預計為掉期名義金額的每年 0.00%至 3.00%，即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每年 0.00%至 3.00%。僅為最佳估計，並可能偏離實際市場情況）。在極端市況及特殊情況下，經紀佣金及掉期對手方的相關對沖融資成本可能大幅增加，繼而增加掉期費用。當實際掉期費用水平超過披露水平時，基金經理將向投資者發出通知。子基金須承擔掉期費用（包括任何與訂立、平倉或維持有關該等掉期的任何對沖安排的相關成本）。掉期費用每日累計並分攤至當月。子基金就每項交易支付的最高平倉費為所平倉掉期的名義金額的 50 個基點。

基金經理將在子基金的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中披露掉期費用。掉期費用將由子基金承擔，因此可能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及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期權策略詳情

增設 / 認購單位

若單位數目因增設 / 認購單位而增加，子基金可能須沽出額外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以維持備兌認購期權敞口。子基金可能尋求按與已沽出的現有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相同指定行使價（即「行使價」）及到期日

²韓國銀行基準利率為韓國銀行與金融機構進行交易時所採用的參考政策利率，例如回購協議(RPs)以及銀行的流動性調整存款及貸款。簡稱為基準利率。

沽出額外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將予沽出的額外 KOSPI 200 認購期權可為價內、等價或價外³，視乎參考指數的最新水平而定。子基金亦可沽出與已沽出現有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及到期日不同的額外 KOSPI 200 認購期權。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轉倉

在子基金沽出的現有 KOSPI 200 認購期權到期時，子基金會尋求沽出即月¹等價或價外 KOSPI 200 認購期權，以維持備兌認購期權敞口。由於子基金的目標為收取較高的期權金，故此在子基金沽出的現有 KOSPI 200 認購期權到期時，子基金擬沽出等價或價外 KOSPI 200 認購期權。子基金亦可能沽出遠期月份 KOSPI 200 認購期權。

基金經理亦可能於到期前將 KOSPI 200 認購期權「轉倉」（即把即將到期的現有 KOSPI 200 認購期權平倉，並沽出另一到期日較後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概無保證有關轉倉策略將可產生預期的結果。

子基金亦可沽出過度、價外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該等期權為每週到期、且到期日為每週的下週一/週四的週度合約。

出售或轉倉認購期權的重要考慮因素

在決定是否沽出具備上述不同特性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即與已沽出現有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及到期日不同的額外 KOSPI 200 認購期權；遠期月份 KOSPI 200 認購期權；或過度、價外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及決定是否於到期前轉倉 KOSPI 200 認購期權時，當中所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流動性及買賣差價、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期權金以及沽出或轉倉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潛在風險（已計及（其中包括）可能影響股市的近期市場發展或短期衝擊等市場狀況以及參考指數的波動性），同時亦會考慮轉倉是否符合投資者的最佳利益。

行使價限制

子基金沽出價內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將不得較沽出時參考指數的指數水平低超過 30%，而子基金沽出價外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不得較沽出時參考指數的指數水平高超過 30%。子基金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時，有關認購期權的年期不得超過一年。

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優點及缺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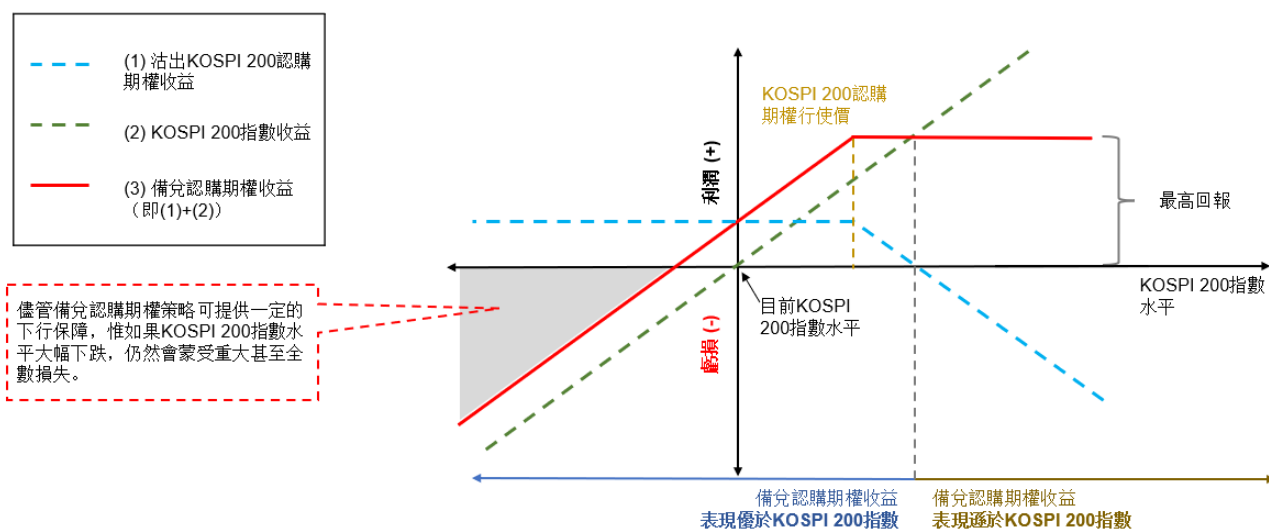
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目標為產生收入及減少市場下跌時的潛在虧損。子基金每次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均會收取期權金。倘子基金對參考指數的風險承擔價值下跌，子基金就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收取的期權金或可在一定程度上減少有關損失。

然而，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缺點是子基金從參考指數水平上升獲利的潛力有限，以所沽出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為限，再加上所收取的期權金。為換取期權金，子基金會賦予 KOSPI 200 認購期權買方收取相等於到期時的參考指數水平與 KOSPI 200 認購期權行使價的任何正差額的現金支付款項（「到期現金付款」）的權利。就子基金的備兌認購期權敞口而言，在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年內，子基金未必能夠從參考指數價值高於 KOSPI 200 認購期權行使價的任何潛在增長中受惠（即就子基金於參考指數超出所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名義價值的持倉部分，當參考指數價值的潛在增長高於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則子基金仍可從中受惠）。

³價內 / 價外狀況一詞乃用於說明期權屬「價內」、「等價」或「價外」的狀況。「價內」認購期權為行使價低於相關資產現行市價（就子基金而言，即參考指數的最新水平）的認購期權。「等價」認購期權為行使價相等於或非常接近相關資產現行市價的認購期權，而「價外」認購期權為行使價超過相關資產現行市價的認購期權。

期權的價內 / 價外狀況將會影響該期權獲行使的可能性。「價內」認購期權很可能於到期時獲買方行使，以自行行使價與相關資產市價兩者之間的有利價差獲利，而「等價」認購期權獲行使的可能性則相對較低。「價外」認購期權並無內在價值，故此可能於到期時亦不會獲行使。

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相較於 KOSPI 200 的收益情況如下圖所示：



儘管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可提供一定的下行保障，惟如果KOSPI 200指數水平大幅下跌，仍然會蒙受重大甚至全數損失。

當 KOSPI 200 指數當前價格低於行使價加認購期權金之總和時，備兌認購期權策略表現優於 KOSPI 200，而當 KOSPI 200 指數當前價格高於行使價加認購期權金之總和時，備兌認購期權策略表現遜於 KOSPI 200。

由於子基金尋求沽出備兌 KOSPI 200 認購期權以維持備兌認購期權敞口，因此，其自參考指數資本增值中獲利的能力有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所述的風險因素「備兌認購期權沽出風險」。

為免生疑問，鑒於其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子基金不會尋求追蹤參考指數。

保證金要求及其他投資

在購入 KOSPI 200 期貨及出售 KOSPI 200 認購期權時，基金經理預計不時將子基金不多於 25% 的資產淨值用作保證金。在特殊情況下（例如韓交所及 / 或經紀在市況極端波動下調高保證金要求時），保證金敞口可能會大幅增加至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25%。

按照守則的規定，子基金將其不低於 30% 的資產淨值（在上文所述初始金額/保證金要求提高的特殊情況下，該百分比可按比例減少）投資於現金（港元或美元）及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投資產品，例如香港銀行存款及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短期（即到期日少於 3 年）投資級別債券及貨幣市場基金（根據守則第 8.2 章獲認可或守則第 7.11A 章項下的合資格計劃）。

基金經理目前無意代表子基金進行銷售及回購交易、逆向回購交易、證券借出交易或其他類似的場外交易。

有關子基金備兌認購期權策略及子基金沽出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更多資料，請參閱 <https://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hk-ckcc>（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運用衍生工具 / 投資衍生工具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高於其資產淨值的 50%，但最高可達 100%。

有甚麼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投資此子基金，閣下有可能蒙受巨額 / 全額損失。請參閱章程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投資風險

- 子基金並不保證本金獲得償付，而閣下的投資或會蒙受損失。概不保證子基金將會達致其投資目標。

2. 主動投資管理風險

- 子基金採用主動型管理的投資策略。除尋求透過投資於 KOSPI 掉期、KOSPI 200 期貨以及 KOSPI 200 ETF 的長倉，以按相關證券佔參考指數大致相同的比重投資於參考指數的成份股本證券外，子基金亦會沽出參考指數的認購期權。
- 為免生疑問，子基金並不尋求追蹤任何指數或基準（包括參考指數），基金經理亦不會作出複製或代表性抽樣策略。由於基金經理的投資選擇，及 / 或實施的程序可能導致子基金表現低於直接投資於參考指數的成份股本證券，子基金可能無法達成其目標。

3. 備兌認購期權沽出風險

- 子基金採用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當中涉及沽出參考指數的認購期權。備兌認購期權策略雖能提供一定程度的下行保障，但潛在升幅亦受限制。儘管此策略具備下行保障，如 KOSPI 200 指數水平大幅下跌，仍有可能遭受重大甚至全數損失。
-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市值可能受一系列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供需情況、利率及參考指數的現行市價（相對於 KOSPI 200 認購期權行使價）、參考指數的實際或預期波動以及直至到期日的餘下時間。子基金成功利用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能力將取決於基金經理正確預測未來價格波動的能力，而此方面概無保證，並受限於市場行為或預期以外的事件。
- 在沽出備兌 KOSPI 200 認購期權時，子基金將會向買方收取期權金，而期權金收入將因應不同因素而改變。然而，倘參考指數成份股本證券的市價上升，子基金自有關升幅獲利的機會以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行使價為限。倘參考指數水平持續上升，買方行使已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將導致子基金於 KOSPI 200 掉期、KOSPI 200 期貨及 / 或 KOSPI 200 ETF 的現有長倉被平倉，以清償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到期現金付款，其後長倉將須按較高的市場水平重新建倉，繼而限制子基金將可投資的 KOSPI 200 掉期、KOSPI 200 期貨及 / 或 KOSPI 200 ETF 數量，而子基金可沽出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數量亦將會相應下跌。
- 另一方面，子基金將會買入 KOSPI 200 掉期、KOSPI 200 期貨及 KOSPI 200 ETF 的相關長倉，而作為以相關長倉進行備兌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賣方，子基金將會繼續承擔參考指數市值下跌的風險。倘 KOSPI 200 認購期權到期，且參考指數市值於期權期間下跌，則子基金自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收取的期權金可能不足以抵銷所變現的虧損。
- 此外，除非子基金在該等 KOSPI 200 認購期權到期前，透過買入完全相同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以抵銷其沽出的短倉，否則，為了維持備兌認購期權敞口，子基金出售作為 KOSPI 200 認購期權相關資產的 KOSPI 200 掉期、KOSPI 200 期貨及 / 或 KOSPI 200 ETF 的能力將受到限制。概無保證將可按對子基金有利的條款取得該等用以抵銷所沽出短倉的相同 KOSPI 200 認購期權，或甚至完全未能取得有關認購期權。即使子基金能夠以上述方式抵銷所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短倉，倘參考指數的市值下跌，子基金仍然可能於出售相關 KOSPI 200 掉期、KOSPI 200 期貨及 / 或 KOSPI 200 ETF 時蒙受損失。
- 此外，子基金可能於交易所或場外市場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場外市場的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流動性可能不如交易所上市期權。有意作為買方訂立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對手方數量可能有限，或子基金可能認為有關對手方的條款遜於上市期權所享有的條款。再者，韓交所於波動市況下可能暫停期權買賣。倘被暫停交易，子基金未必能夠於合宜或有利的時機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

4. 股票市場風險

- 子基金對股票證券的投資涉及一般的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會因各種因素而波動，例如投資情緒的變化、政治和經濟狀況以及特定的發行人因素。

5. 投資金融衍生工具之相關風險

- 子基金將透過多於一名掉期對手方，將其資產淨值最多 100% 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部分融資掉期）。因此，如果掉期對手方未能履行其義務，或在掉期對手方無力償債或違約的情況下，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

- 與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對手方 / 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極容易受價格波動及較高之波動率影響，且可能存在較大的買賣價差，並缺乏活躍的第二級市場。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要素 / 組成部分可能導致損失遠超子基金在金融衍生工具中投資的金額。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可能會導致子基金有高風險蒙受重大損失。

6. 合成模擬及掉期對手方風險

- **抵押不足的風險** – 基金經理尋求就所有掉期對手方風險承擔取得全面的抵押品保障，以減低對手方風險。存在抵押品的價值可能會大幅低於所抵押金額的風險及因此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任何損失將導致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減少，並損害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

倘若掉期對手方未能按照融資掉期履行其義務，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抵押品資產的價值或受市場事件影響，並可能顯著偏離參考指數的表現，而可能導致子基金須承受於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抵押不足之情況，因此導致重大損失。

- **違約風險** – 子基金尋求向多於一名掉期對手方訂立多於一份掉期以取得所需風險敞口。因此，子基金承受多名掉期對手方的對手方風險及違約風險，倘任何掉期對手方未能履行其義務，子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金融衍生工具容易受到價格波動和較高波動性的影響，可能具有較大的買入和賣出價差，並且沒有活躍的二級市場。子基金可能會承受相等於金融衍生工具全部價值的損失。
- **即日對手方風險** – 基金經理將管理子基金，以確保子基金所持抵押品至少相當於子基金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 100%，並每日按市價計值以維持於該水平，以確保交易日結束時沒有無抵押對手方風險承擔。倘子基金所持抵押品於任何交易日 T 並非至少相當於子基金的對手方風險承擔總額的 100%，則於該交易日 T 結束時，基金經理一般將要求各掉期對手方交付額外抵押資產以補足價值差額，該交付預期於交易日 T+2 或之前進行結算。儘管已制定對手方風險管理措施，但將子基金對每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淨額維持於零須承受未能結算引致的結算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在掉期對手方向子基金支付所需現金之前的價格變動）。掉期對手方於相關交易日 T+2 結束前向子基金支付現金的任何延誤可導致子基金不時對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大於零，倘該掉期對手方無力償債或違約，則此風險可能導致子基金重大損失。
- **提早終止掉期風險** – 在若干情況下，掉期對手方可提早終止掉期協議，該等提早終止亦可能損害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的能力，以及引致子基金重大損失。此外，子基金可能因須與其他掉期對手方訂立類似掉期協議而面對成本增加。
- **掉期費用變更風險** – 子基金將承擔掉期費用，掉期費用由基金經理與掉期對手方根據實際市場情況按每個個案商討及達成共識。現時的掉期費用僅為最佳估計，並可能因應實際市場情況而偏離前文所述的估算。在極端市況和特殊情況下，掉期對手方為相關對沖融資的成本可能會大幅增加，繼而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產生負面影響。
- **容量限額風險** – 掉期對手方亦可能有容量限額，即有關掉期對手方為子基金提供所需 KOSPI 200 期貨交易的風險承擔而進行掉期交易的承諾。因此，子基金對 KOSPI 200 期貨的風險承擔可能受到影響。雖然基金經理預期這將不會對子基金有任何即時的影響，但如任何掉期對手方達到其容量限額或如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大幅增長，或會因子基金無法進行掉期交易而妨礙單位的增設。這可能造成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與每單位資產淨值有差異，並可能阻礙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

7. KOSPI 200 期貨合約風險

- **市場風險** – 使用期貨合約涉及的風險可能高於直接投資於證券及其他較傳統的資產的風險。儘管 KOSPI 200 期貨市場的發展相對成熟，子基金面臨其未必可終止或出售持倉的潛在風險。在子基金有意終止或出售持倉時，子基金的有關持倉的流通二級市場未必會一直存在。
- **波動風險** – KOSPI 200 期貨的價格或會大幅波動，並受（其中包括）利率、市場供需關係的變化、有關交易、財政、貨幣及外匯的管制計劃、政府政策以及投資者對參考指數價格未來波動的信心改變等影響。
- **槓桿風險** – 期貨買賣一般所需的保證金按金較低，因此期貨買賣賬戶的槓桿水平通常極高。故此，即使 KOSPI 200 期貨價格出現相對小幅波動，按比例亦可能對子基金造成重大影響及招致巨額損失，以致對其

資產淨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與其他槓桿投資一樣，在期貨交易中蒙受的損失可能超逾子基金投資的金額。

- **保證金要求的風險** — 投資 KOSPI 200 期貨及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一般需繳存保證金。根據 KOSPI 200 期貨及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每日按市價計值，可能需要繳存額外資金以應付追加保證金通知。由於保證金或類似的付款額增加，子基金可能需以不利的價格將其投資變現，以應付須追加的保證金。倘子基金因韓交所及 / 或子基金的期貨經紀所施加的保證金要求而無法達致其投資目標，子基金可能會面臨或會超過子基金初始投資金額的巨額損失，而投資者可能會蒙受其自身投資的巨額或全額損失。
- **負轉倉收益及「正價差」市場風險** — 撇除其他考慮因素，倘 KOSPI 200 期貨市場為「正價差」市場，即較遠的交收月份的價格高於較近的交收月份，則 KOSPI 200 期貨的出售價將低於有關 KOSPI 200 期貨將轉入之合約的價格。因此，出售現有 KOSPI 200 期貨的銷售所得款項在轉倉時將不足以買入相同數目之到期日較後但價格較高的合約，繼而產生負「轉倉收益」。

相反，倘該等合約的市場處於「逆價差」，即到期日較後的 KOSPI 200 期貨的價格低於到期日較早的 KOSPI 200 期貨的價格，則當前合約的出售價將高於到期日較後的合約價格，因而產生正「轉倉收益」。

正價差或逆價差持續的時間可能無法確定。KOSPI 200 期貨市場存在正價差可能導致負「轉倉收益」，繼而可能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不利影響。如子基金將 KOSPI 200 期貨轉倉的次數較少，正價差對子基金表現的影響便可能更大。投資者應注意，除所招致的交易成本外，「轉倉」本身並非會產生損失或回報的事件。轉倉收益一般會隨時間而變現。

- **KOSPI 200 期貨持倉限制風險** — 由基金經理持有或控制的期貨合約或股份期權合約持倉，包括基金經理為本身賬戶或為由其管理及控制的基金（例如子基金）持有的持倉，合共不可超過韓國交易所《衍生工具市場業務規例及執行規則》（「《規例及規則》」）項下的有關最高限額。

因此，如基金經理持有或控制的持倉量達到相關持倉限額，或如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大幅增長，《規例及規則》項下的限制可能對額外單位的增設構成障礙，因為子基金不能進一步購入 KOSPI 200 期貨。這可能造成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與每單位資產淨值有差異。如已達到或即將達到相關持倉限額，基金經理將評估其現有持倉，並考慮將若干持倉部分或全部平倉，或透過投資 KOSPI 200 掉期或 KOSPI 200 ETF 投資於參考指數。

- **結算所倒閉的風險** — KOSPI 200 期貨及 KOSPI 200 認購期權由韓交所登記、結算及擔保。如結算所破產，子基金可能須就其作為保證金的資產承受損失風險。如發生上述破產情況，根據適用的法律，子基金將獲得透過結算所結算交易的參與者所獲得的保障。該等條文一般規定，如結算所的資金不足以償還所有客戶的申索，客戶將按比例獲發給破產的結算所持有的客戶財產。在任何情況下，概不能保證這些保障可有效地容許子基金取回其作為保證金存入的全部或甚至任何數額。

8. KOSPI 200 期貨與參考指數之間存在重大不相關性的風險

- 子基金尋求透過 KOSPI 200 期貨（直接投資於 KOSPI 200 期貨，以及透過提供 KOSPI 200 期貨風險承擔的掉期）以取得對參考指數的風險承擔。然而，參考指數的價值與 KOSPI 200 期貨之間可能存在不完全的相關性，或會阻礙子基金達致其投資目標。

9. 韓國市場風險

- 投資者應留意韓國市場交易之相關潛在市場風險。尤其是，韓國市場特別容易因為高散戶參與度（可能導致市場情緒轉變加快，及短期價格變動更為顯著），以及突發性的監管政策變動與市場情緒變動，而出現高波動性。此外，由於市場對公司管治及家族掌控企業集團盛行現象之疑慮，加上地緣政治風險，韓國股市相較於全球同儕，歷史上長期處於較低的估值水平。
- 韓國市場之交易亦受限於熔斷機制及每日漲跌幅限制。韓交所設有熔斷機制及每日漲跌幅限制等規範，有可能導致市場暫停交易，繼而使當日交易活動中斷。上述中斷情況可能影響子基金之正常運作，進而影響其達成對參考指數的目標風險承擔水平的能力，

10. 地域集中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集中於韓國。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投資組合更多元化的基金更為波動，且可能較容易受影響韓國市場的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等方面不利的情況影響。

11. 行業集中風險

- 參考指數的成分股可能有時集中於某一行業的公司。與投資組合較多元化的基金相比，子基金的價值可能較為波動，並可能較易受影響有關行業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參考指數的前兩大成分股（即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及 SK Hynix Inc.）均集中在科技業。
- 科技行業風險：**科技行業的許多公司經營歷史相對較短。與其他經濟行業相比，科技行業的公司往往具有價格波動相對較大的特性。就此而言，由於參考指數高度集中於同屬科技行業之兩大成分股，其可能面臨特別顯著的波動性。科技行業的公司也面臨激烈的競爭，政府也可能進行大量干預，這可能對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科技急速轉變可導致該等公司提供的產品和服務過時。該等公司亦面臨網絡安全風險，造成法律、財務、營運及聲譽上的不良影響。
- 電子與科技硬件行業風險：**電子與科技硬件公司可能大幅受到週期性市場趨勢、產品快速過時、新產品頻繁推出、不斷演變的行業標準、競爭壓力、價格競爭激烈、科技發展、國內需求變動、招募及人才留任之能力，以及零件供應及價格等因素之影響。此外，許多科技硬件公司依賴專利、版權、商標及商業機密法規之結合，以建立並保護其產品與技術之專有權利。
- 半導體公司風險：**投資半導體行業之風險包括激烈的國內外競爭，例如來自生產成本較低且獲得政府補貼之國外競爭對手；產品快速過時之風險；半導體公司客戶之經濟表現（例如人工智能行業及資訊科技基礎建設）；以及產品及市場需求快速變動。半導體公司之股價一直極為波動，且未來仍可能持續。

12. 投資其他集體投資計劃的風險

- 子基金可能投資於其他集體投資計劃，可能承受與相關基金有關的風險。子基金對相關基金的投資沒有控制權，概不保證將成功達致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這可能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負面影響。
- 倘若子基金投資於由基金經理或其關連人士管理的其他主動式或被動式投資，則就該等上市或非上市基金徵收的首次費用及贖回費用須全部予以豁免，並且基金經理亦不得按該等基金所徵收的費用或收費收取回佣，或就任何對該等基金的投資收受任何可量化的金錢利益。倘若該等投資仍出現任何利益衝突，基金經理將盡最大努力公平解決。

13. 買賣風險

- 單位於聯交所的交易價格受市場因素（例如單位的供求）影響。因此，單位的交易價格可能大幅高於或低於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投資者應留意單位的買賣價差，並參考子基金網站上公布的即日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以評估交易價格是否合理。
- 由於投資者在聯交所買賣單位將支付某些費用（例如交易費和經紀費），因此投資者在聯交所購買單位時可能會支付超過每單位的資產淨值的款項，而在聯交所賣出單位時可能會收取低於每單位的資產淨值的款項。
- 此外，在極端市場情況下，單位的交易價格可能會跌至極低的名義水平。在此類情況下，子基金的買賣價差可能會大幅擴大，交易流動性可能會惡化，而莊家可能會面臨實際困難或無法履行其做市義務。交易價格可能會觸及 0.01（以任何可用貨幣單位計）的價格下限。若發生此情況，單位在二級市場的交易價格可能無法充分反映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或指示性資產淨值的變動，且單位的交易價格可能與其相應的資產淨值存在重大偏差。投資者於二級市場買賣單位時應謹慎行事，並應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考慮子基金的最新資產淨值、指示性資產淨值、交易價格、買賣價差及流動性。

14. 交易時差風險

- 由於韓交所可能會在子基金單位尚未定價時開市進行買賣，因此於投資者不能買賣單位的日子，子基金投資組合內的證券價值或會改變。韓交所與聯交所的交易時段差異亦可能擴大單位價格相對其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讓水平。

- 儘管在韓交所上市之股票須受交易區間、熔斷機制及每日漲跌幅限制（此等限制旨在限制交易價格之升跌，並可能影響或暫停正常交易），於聯交所上市之子基金單位則無此類限制。此差異亦可能擴大單位價格相對其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讓水平。

15. 依賴市場莊家的風險

- 雖然基金經理將盡最大努力實施安排使最少有一名市場莊家為單位維持市場，及最少一名市場莊家會根據相關市場莊家協議在終止市場莊家安排前給予不少於 3 個月的通知，但如單位並無市場莊家或只有一名市場莊家，單位的市場流動性或會受到不利影響。亦概不保證任何市場莊家活動將屬有效。

16. 提早終止風險

- 在若干情況下（例如子基金的規模降至 1 億港元以下），子基金可能被提早終止。子基金終止時，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其投資，並可能會蒙受損失。

17. 有關從資本中支付分派的風險

- 從資本中支付股息或實際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投資額或歸屬於該原有投資額的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子基金的資本或實際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的該等分派，可導致子基金的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由於此為新成立的子基金，因此並無足夠的數據提供過往表現給投資者作為有用指標。

有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閣下的投資款項。

有甚麼費用及收費？

在聯交所買賣子基金所招致的收費

費用	閣下所付金額
經紀費用	按市場費率 ⁴
交易徵費	0.0027% ⁵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	0.00015% ⁶
交易徵費	
交易費用	0.00565% ⁷
印花稅	無

子基金應持續支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支付。由於支付此等開支會減低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並可能影響子基金的成交價，因而對閣下造成影響。

	年率（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	每年 0.99%
受託人費用*	包括在管理費內

⁴經紀費用以買方及賣方所用的中介人決定的貨幣支付。

⁵交易徵費為單位成交價的 0.0027%，由每名買方及賣方支付。

⁶會財局交易徵費為單位成交價的 0.00015%，由每名買方及賣方支付。

⁷交易費用為單位成交價的 0.00565%，由每名買方及賣方支付。

（包括應付予託管人之費用）

過戶處費用

包括在管理費內

表現費

無

其他持續支付的費用

請參閱本章程第二部分

* 務請注意，某些費用可藉向單位持有人發給一個月的事先通知而增加至允許上限的金額。詳情請參閱章程第一部分「費用及收費」一節。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子基金單位時或須支付其他費用。詳情請參閱章程。

其他資料

基金經理將會在網站 <https://www.csopasset.com/tc/products/hk-ckcc>（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同時以中、英文公布有關子基金的重要消息及資料，包括：

- 章程及本概要（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 最新的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僅提供英文版）；
- 子基金作出的任何公告，包括有關子基金、暫停計算資產淨值、更改費用和收費、暫停及恢復單位買賣的通知；
- 有關子基金或會影響其投資者的重大變動，例如對子基金的發售文件及組成文件之重大修改或增補的通知；
- 子基金在聯交所正常交易時段內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每 15 秒更新一次）（以港元計值）；
- 子基金的最新資產淨值（僅以美元計值）及子基金的最新每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及港元計值）；
- 子基金的完整投資組合（每月更新），包括子基金沽出 KOSPI 200 認購期權的詳情（僅提供英文版）；
- 子基金對每個掉期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總額及淨額（每日更新）；
- 以圓形圖顯示抵押品的圖示資料（每星期更新），表明下列各項（如適用）：**a)**按資產種類分項列明，例如股票、債券及現金和現金等價物；**b)**就股票而言，進一步按**(1)**一級市場上市（即證券交易所）、**(2)**指數成分股，及**(3)**行業分項列明；**c)**就債券而言，進一步按**(1)**債券種類、**(2)**發行人 / 擔保人的國家，及**(3)**信貸評級分項列明；
- 抵押品的十大持股（包括股票名稱、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種類、一級市場上市、發行人的國家、信貸評級（如適用））（每星期更新）；
- 掉期對手方的名單（包括掉期對手方及其擔保人（如適用）網站的連結）（每星期更新）；
- 整體抵押水準（以子基金淨值百分比表示）（每日更新）；
- 最近 12 個月的股息組成（即從可分派收入淨額及資本中支付的相對金額）（亦可向基金經理索取）；
- 參與交易商及市場莊家的最新名單；以及
- 子基金的過往表現資訊；以及
- 基於子基金持倉模擬子基金表現的「表現模擬器」；以及

- 有關子基金備兌認購期權策略的補充資料。

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內每 15 秒更新一次）及最新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屬指示性質並僅供參考。

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運用實時 HKD:USD 匯率——按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計值）乘以由 ICE Data Indices 於聯交所開市進行買賣時提供的實時 HKD:USD 匯率計算。由於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計值）將不會在相關證券市場收市時予以更新，故指示性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在該期間的任何變更（如有）將全數歸因於匯率的變更。

最新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乃以最新每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計值）乘以由路透社於同一交易日（即營業日）下午 3 時正（香港時間）提供的 HKD:USD 匯率所計算的預設匯率計算。正式最新每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計值）及指示性最新每單位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將不會在相關證券市場休市時予以更新。

重要提示

-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